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7年8月2日上午10:30以传真方式召开，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，以传真方式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在规定时间内应收回表决票11张，实际收回表决票11张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关于调整对控股子公司投资的议案。

同意调整向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投资至3200万元，调整投资后，该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，我公司仍占有80%股权。

该公司设立、投资事宜，我公司已于2007年3月1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董事会决议及专题投资公告刊登在2007年3月21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7年8月2日